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张姗姗)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自 2025 年 9 月 22 日起担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人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个人简历

张姗姗，女，汉族，1989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会计专业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系主任。历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商学院会计系访问学者。

（二）独立性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和 7 次股东会，本人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6	1	5	0	0	否	4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都进行了深入了解和仔细研究，积极参与讨论，提出合理建议，未出现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情形。本人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对公司财务

状况进行问询，积极履行会计专业独立董事职能。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职独立董事以来公司共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1 次，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

本人在专门委员会各次会议中，以勤勉务实、诚信负责的态度，认真阅读会议材料，了解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提出修订建议。本人对审议的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职独立董事以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计 3 次，本人现场参会 2 次，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投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前置审议，并对股权并购事项涉及的财务问题予以重点关注指导。

（四）行使独立董事职权事项

2025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及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形，亦没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及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

（五）与内审机构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5 年 12 月 4 日，公司组织了内部审计机构、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见面会，本人现场参加本次会议，会上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范围、审计时间、人员安排、重大风险事项、预审进展等事项的说明。

（六）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以通讯会议形式参加股东会 3 次，并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及独立、客观的立场，回复到会股东的提问。

（七）现场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场出席公司董事会 1 次，并多次参与

专题会、沟通会等其他现场会议，累计现场履职 4 日。本人主动提议召开财务沟通会，明晰重点财务事项，为公司稳健运营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与股权并购会、战略规划会、独立董事与会计师见面会、公司风险与应对会、履职培训等各项现场会议，重点围绕股权并购、年报审计、战略规划等事项，以专业财务视角为基础，结合公司各业务板块实际情况，就公司业务优化提出合理建议，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监督、咨询与决策支持作用，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办公场地，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合规部（董办）与本人保持密切联系，向本人提供公司的经营动态、重大事项等，组织安排专题会议、专项调研等，积极配合本人开展各项工作，对本人要求的资料能够及时提供，对本人的意见建议能够及时反馈、解释和采纳，为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坚实保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2025 年 12 月 8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七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临时会议、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通过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1% 的股权。本人对公司投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本次收购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均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形式，认真审阅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时就相关财务问题咨询公司经营层，并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支付财务报表审计费用的议案》，公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5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2025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5万元。

（四）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9月，公司拟聘任于海洋担任副总经理，拟聘任冯岩担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5年11月，公司拟聘任冯岩担任董事会秘书。本人在充分审查上述候选人资格、履职能力和职业素养的基础上，认为上述人员具备与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符合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

（五）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经营班子2025年度的绩效管理指标及目标进行了审议，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

四、本人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张姗姗电子邮箱：sszhang@bjtu.edu.cn

五、自我评价和相互评价

（一）自我评价

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勤勉尽责，召集并主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股东会、战略规划会等各种会议，对公司的经营、财务情况进行了解，并结合公司业务板块实际就业务优化与风险把控提出建议，认真

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二）相互评价

本人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公司另外两名独立董事均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独立董事刘生明是检验检测认证领域的资深专家，他履职认真、视角独到，不仅在专业板块上把脉精准，更胸怀公司发展大局，对“十五五”战略规划提出了很多高站位、有远见的思路。独立董事章放深耕新能源领域，具备深厚的专业造诣与敏锐的行业洞察，始终以高度的责任心和前瞻性视野履职尽责，更立足公司长远发展，主动提出组织召开新能源业务专题研讨会，深入了解公司新能源板块的实际经营情况。

特此报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姗姗

2026年3月27日